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 1993 年 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 1994 年国家预算的决议

(1994 年 3 月 22 日八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经过审议并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国务院提出的 1994 年国家预算,批准财政部部长刘仲藜代表国务院所作的《关于 1993 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 1994 年国家预算草案的报告》。

会议同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审查报告中对实现 1994 年国家预算提出的各项建议。要求各级政府树立全局观念,坚决维护国家预算的严

肃性,认真执行财税法律、法规,严格财经纪律。在预算执行中,要加强税收征管,千方百计增加收入,控制支出,减少赤字,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会议授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和批准 1993 年国家决算。

(新华社讯, 1994 年 3 月 23 日《人民日报》)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 1993 年 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 1994 年国家预算草案的审查报告

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主任委员 柳随年

1994 年 3 月 17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二次会议通过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了财政部部长刘仲藜代表国务院所作的《关于 1993 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 1994 年国家预算草案的报告》,各代表团进行了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根据代表们的意见,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根据国务院提出的预算执行数,1993 年国家财政总收入为 5 114.82 亿元(包括国内外债务收入),比预算数增收 592.45 亿元,增收 13.1%;比上年收入增加 961.77 亿元,增长 23.2%。国家财政总支出为 5 319.82 亿元(包括国内外债务还本付息支出),比预算数增加 592.45 亿元,增支 12.5%;比上年支出增加 930.14 亿元,增长 21.2%。收支相抵,财政赤字为 205 亿元。如从财政收入中扣除债务收入,则收支差额为 898.84 亿元,比预算收支差额 844 亿元增加 54.84 亿元。

财经委员会认为,1993 年全国各族人民全面贯彻邓小平同志重要谈话和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代表大会精神,认真执行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当前经济情况和加强宏观调控的意见》,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取得了重大成就。这一年,在财源增加的基础上,财税部门积极努力,加强收入征管,严格依法征税,财

政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财政支出基本上保障了重点建设、改革开放和各项事业发展的需要。总的来看,国家预算的执行情况是好的。

1993 年预算执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中央财政收支没有完成预算,而地方财政在收入增加较多的情况下,支出增长过多,不少地方基本建设投资增长过快,有些地方还拖欠了部分文教人员的工资等。对这些问题应当认真分析,总结经验教训,切实改进工作。

二、国务院提出的 1994 年国家预算草案,国家财政收入安排 4 759.95 亿元(不包括归还国内外债务收入),比上年同口径预计执行数增长 7.7%;财政支出安排 5 429.14 亿元(不包括国内外债务支出),比上年同口径预计执行数增长 15%;收支相抵,赤字为 669.19 亿元,按新口径计算,比上年扩大 367.7 亿元。加上今年到期需归还的国内外债务还本付息 480.81 亿元和 1994 年国家财政统借统还用于国家重点建设的国外借款 142.45 亿元,1994 年当年债务总额为 1 292.45 亿元。财经委员会在初步审议国家预算草案时,曾提出压缩预算收支差额的建议,国务院考虑了这个建议,有所减少,上述预算收支差额是调减后的数额。

财经委员会认为, 1994 年国家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正确的, 基本上体现了保证重点支出、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要求。同时, 也为顺利推进各项重大经济改革, 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 提供了必要的财力保障。在收入安排方面, 保持了一定的增长速度; 在支出安排方面, 注意增加了农业、教育、科技和基础设施等的重点支出, 保持了国防和政法部门经费的必要增长, 注意控制了固定资产投资。

1994 年国家预算安排的主要问题是收入增长较慢, 支出增长较快, 赤字数额增加较多。这是因为 1994 年经济体制改革的力度较大, 为了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的顺利实施, 求得机制的转换, 采取了一些重要措施, 财政减收增支的因素增加。例如: 减免企业“两金”(能源交通建设基金和预算调节基金), 要少收 144 亿元; 银行提高提取呆帐准备金比例, 要少上交 70 亿元, 上年工资改革, 今年全年计算须多支出 240 亿元。另外, 债务还本付息增加, 须多支出 143 亿元。上述几项合计要影响财政减收增支近 600 亿元。此外, 还有其他支出的增加, 以及上年收支基数较大等因素。

根据上述情况, 财经委员会建议,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财政部部长刘仲藜所作的《关于 1993 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 1994 年国家预算草案的报告》, 批准国务院提出的 1994 年国家预算。同时, 建议在 1993 年国家决算编成后, 授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批准。

三、为了保证 1994 年预算的顺利实现, 必须继续贯彻执行去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宏观调控的措施, 进一步强化收入征管, 争取在预算执行中增加收入, 控制住支出, 缩小财政收支差额, 以利于经济发展和各项改革措施的落实。根据代表们审议的意见, 财经委员会提出以下具体建议:

(一) 千方百计减少财政赤字。近几年, 国家财政连年出现赤字, 数额不断扩大。1994 年, 国家预算赤字达 669.19 亿元, 债务总额达 1 292.45 亿元。财经委员会认为, 目前我国正处在经济快速发展、新旧体制转换阶段, 财政有赤字, 举借一些债务是难免的。但从现在的安排来看是大了一些, 建议在预算执行中, 努力增收节支, 争取使财政赤字比预算规定的数额有所减少。今年的中央财政收入如果超过预算, 建议一般不要再安排支出, 用于减少赤字。地方政府编制预算时, 在计入上级收入返还和补助以后, 要坚持收支平衡, 不列赤字。在地方预算执行中如果超收, 也不要安排新的支出特别是基本建设支出, 做到有所节余, 用于解决历史挂帐等遗留问题。

(二) 努力增加财政收入。1994 年预算收入增长指标低于经济增长的指标, 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降到 14% 以下, 这一比例难以保证国家正常需要。建议在预算执行中努力增加收入, 做到财政收入

的增长幅度与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相适应。我们认为, 只要做好工作, 这是有可能的。因为实际增加收入的潜力还是有的, 比如, 占税收比重很大的增值税增长 8%, 低于工业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增长幅度。又如, 对各方面的亏损补贴数字也不小, 需要严格控制, 争取少补一些。通过制止违法减免税, 也可增加财政收入。在加强企业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方面, 还大有潜力可挖。为此, 建议各级政府和财税部门要下大力气狠抓企业成本管理, 推广一些行之有效的管理方法, 提高效率, 减少浪费, 降低成本, 促进企业扭亏增盈, 并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要抓住目前财税改革的有利时机, 通过各种形式教育广大群众和企业增强纳税意识, 树立照章纳税是每个公民应尽义务的观念, 逐步形成依法纳税光荣、偷税漏税可耻的社会风尚。财税部门要继续努力, 强化税收征管, 严格依法收税, 依率计征, 不得“包税”和违法减免税, 严厉查处抗税、骗税, 切实防止收入流失, 使财政收入继续有比较大的增长。

(三) 从严控制财政支出。目前, 经常性预算支出越来越大, 1993 年经常性预算结余为 743.73 亿元, 占经常性收入的 18%, 1994 年只有 560.65 亿元, 仅占经常性收入的 12.5%, 转入建设性预算的资金大幅度减少。1994 年国家预算支出的增加, 许多是合理的, 但有些支出在预算执行中也可通过过细的工作适当压缩。比如, 价格补贴较多, 应予控制。行政事业费等经常性支出有不足的一面, 也有支出过多的一面。主要是机构庞大, 人浮于事。1993 年由财政开支的行政事业单位(包括差额预算管理事业单位)人员近 2 500 万人, 比 1985 年的 1 640 万人增加 850 万人, 约增长 50%。建议下决心精简机构和人员, 这是世界各国解决财政困难的一项重要措施。现在铺张浪费现象相当严重, 不仅加剧了财政困难, 也败坏了社会风气。要大力提倡和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 并制定具体办法, 采取一些过硬而又可操作的措施, 严格控制社会集团消费, 严禁擅自进口高级小轿车, 减少会议开支, 改进医疗费管理办法, 严禁用公款请客送礼, 严格控制那些巧立名目、毫无意义的出访, 禁止公费旅游, 坚决扭转铺张浪费和挥霍奢侈之风, 从严查处贪污、受贿等腐败行为。

(四) 增加资金投入, 支持经济不发达地区的发展。现在地区之间经济发展不平衡, 差距在扩大, 全国还有 8 000 万人尚未解决温饱, 这是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解决这个问题, 除了不发达地区自身努力外, 国家要从经济政策上和其他相关的方面采取措施, 并通过财政预算给以必要的支持。1994 年国家预算对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的发展资金安排 25.5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4.6%。这个安排虽然尽了努力, 增长幅度也不小, 但数额不大。建议在预算执行中,

各级财政在可能的条件下，特别是在财政收入超收后，适当增加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的发展资金。

财经委员会希望各级政府、财税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一定要有全局观念，维护国家整体利益，维护国家预算的严肃性，坚决执行财税法律、法规，严格财经纪律，反对弄虚作假、虚报瞒报。要发扬勤俭

建国，勤俭办一切事业的优良传统，齐心协力，同舟共济，千方百计增加收入，减少支出，为更好地实现1994年国家预算而努力。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财政》1994年第5期）

关于1993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 和1994年国家预算草案的报告

——1994年3月11日在八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

财政部部长 刘仲藜

各位代表：

我受国务院委托，向大会提出1993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1994年国家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1993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

1993年，全国各族人民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全面贯彻党的十四大精神，同心协力，真抓实干，各方面都取得了巨大成就。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国民经济保持了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势头。农业获得了好的收成；工业生产快速增长；国内市场繁荣，居民收入增加，人民生活水平继续提高；固定资产投资结构有所改善，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建设得到加强；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国际经济合作和贸易往来明显增加。以上情况表明，改革开放已经给我国经济带来了生机勃勃的活力和巨大的发展潜力，整个经济运行继续向健康的方向发展，党中央和国务院采取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的措施是完全必要和正确的。

在此基础上，1993年国家财政总收入5114.82亿元（包括国内外债务收入693.84亿元），完成预算的113.1%，比上年增长23.2%；国家财政总支出5319.82亿元（包括国内外债务还本付息支出337.35亿元），完成预算的112.5%，比上年增长21.2%。收入和支出相抵，支出大于收入205亿元，未突破预算确定的数额。其中，中央财政赤字205亿元，与预算持平；地方财政收支平衡。这些数字是根据预算执行月报初步汇总的，在国家决算审编后，还会有一些变化。

1993年国家财政收支按复式预算汇总的完成情况是：

经常性预算收入4073.91亿元，完成预算的

119.3%。主要收入项目的完成情况是：（一）各项税收4028.05亿元，完成预算的116.3%。（二）国家预算调节基金收入101.72亿元，完成预算的86.2%。（三）其他收入178.89亿元，完成预算的187.7%。（四）非生产性企业亏损补贴205.27亿元，比预算减亏14.73亿元，已相应冲减收入。经常性预算支出3348.34亿元，完成预算的111.3%，占国家预算支出的62.9%。主要支出项目的完成情况是：（一）非生产性基本建设支出195.19亿元，完成预算的112.4%。（二）事业发展和社会保障支出1297.18亿元，完成预算的112.1%。其中，农林水事业费142.14亿元，完成预算的107.5%；文教科学卫生事业费960.46亿元，完成预算的112.7%；抚恤和社会救济支出75.16亿元，完成预算的108.4%。（三）国家政权建设支出1024.06亿元，完成预算的112.2%。其中，行政管理费540.33亿元，完成预算的121.5%；国防费432.48亿元，完成预算的101.8%。（四）价格补贴支出296.22亿元，完成预算的79.5%。（五）其他支出517.19亿元，完成预算的149.7%。经常性预算收入和支出相抵，结余725.57亿元，转入建设性预算。

建设性预算收入（不包括国内外债务收入，下同）1072.64亿元，完成预算的122.5%。主要收入项目的完成情况是：（一）经常性预算结余转入725.57亿元。（二）专项建设性收入（包括能源交通重点建设资金收入和城市维护建设税等）486.99亿元，完成预算的96.7%。（三）企业收入54.33亿元，完成预算的65.1%（四）调入资金13.02亿元，完成预算的26%。（五）生产性企业亏损补贴207.27亿元，比预算增亏38.77亿元，已相应冲减收入。建设性预算支出1971.48亿元（包括国内外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完成预算的114.6%，占预算总支出的37.1%。主要支出项目的完成情况是：（一）生产性